

证券代码：839813

证券简称：微特电机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7 日 9 时 30 分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813	微特电机	2024年12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泰州市海陵区罡杨镇罡园路6号（微特电机公司三楼会议室）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变更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微特电机：变更2024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5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；法人股东代表持法人营业执照（复印件）、授权委托书

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2)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3)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、上门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12月26日8:30-9:25

(三) 登记地点：泰州市海陵区罡杨镇罡园路6号(微特电机公司三楼会议室)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许雨林 联系电话：13901420030 联系传真：0523-89665988 地址：泰州市海陵区罡杨镇罡园路6号

(二) 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住宿、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12日